

<<混世1>>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混世1>>

13位ISBN编号：9787811128079

10位ISBN编号：7811128071

出版时间：2010

出版时间：云南大学出版社

作者：方立

页数：36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混世1>>

内容概要

21世纪初，一个名叫根子的年轻人从县城来到了西北人人向往的大城市——金城，刚刚下车就面临黑道混混的无情洗劫，在其后的金城黑道生涯中，他运用自己的智慧和寻常混混们少有的学识，一步步由受尽欺辱的小角色，渐而跃升为金城老大。其间，经历了与素草、英子、方韶华、阿香、孔雀的情感纠葛；与尔万、张悼茂、杨柳青等人的兄弟情义；与皮条、雷子、大手、如来等黑道中人的恩仇斗争！这是一个有文化的混混，一个天生的混世魔王。天文地理、文学典故、医学历史、游戏动漫、音乐美术、餐饮经济等知识无所不通，悉数收入书中。将原本腥风血雨、尔虞我诈的黑道生涯描写得相当生动有趣。

作者简介

方立，八一年出品，十六岁开始在旅行社当外联、基调、黑导，二十岁时做经理，失业后卖过气球，练过摊，开过麻将室，在二手机市场倒过机子！

2002年因一起绑架案被判刑十年。

分下监区后下过车间，值过大门岗楼层岗，直到2005年初才终得一个机会进入了监区文化室工作，在大病一场后自觉顿悟开始写作，重温那段血雨腥风的黑道岁月。

<<混世1>>

书籍目录

第一章 金城	第二章 压车	第三章 腾挪	第四章 垃圾	第五章 方韶华	第
六章 商赌	第七章 融资·盘活	第八章 城关	第九章 他山之玉	第十章 黄河风情	
线	第十一章 谈情说爱	第十二章 收账始末	第十三章 丧乱	第十四章 上穷碧落下	
黄泉	第十五章 如此爱	第十六章 臭房子	第十七章 阎王殿	第十八章 二十八号仓	
第十九章 天涯沦落人	第二十章 翻仓	第二十一章 禁闭仓	第二十二章 猛虎下山		
第二十三章 平底锅	第二十四章 布局	第二十五章 推车之女	第二十六章 尔万		
第二十七章 解放	第二十八章 天王山				

<<混世1>>

章节摘录

随着仓门打开，我整了整衣服从容地走了出去！

狱警一共两个，一前一后地把我夹在中间，到了二道门的值班室办好手续后，他们把我交给了法警。

法院的大老爷们可能以为金城就像旧时的上海滩，我的兄弟们随时都有可能把我劫走，所以真枪实弹地派来了三辆囚车，不用说，我坐在中间被两辆车夹了包子！

上车前，其中一个二十岁出头的法警对我的态度极其不友善，他可能是刚从警校毕业，还幻想着这个世界存在着无耻的光明！

他看我一眼满是鄙视。

“你就是金城扛旗的？”

“也不是……” 他趁人不注意，后脑勺直接给了我一下。

“管你是什么，反正你怎么残忍地对待人民，我就怎么残忍地对待你！”

这句话真是精彩，就因为如此，在没人看见的情况下我原谅了他，毕竟谁都有血气，谁都曾年轻过！

下车后，我被押到了刑庭宽敞的过道里，我坐在椅子上泰然自若，他看着我的脚链觉得不可思议。

因为没宣判之前打脚链的多是重犯，也可以说是死刑犯，一般这样的人多数没有好笑容。

他靠近我说：“你笑什么？”

“笑是成熟男人的一种具体表现！”

对了哥们，你有烟没，给一根。

“其实我口袋里就有红塔山，看守所里买的，一口抽下去就能剩个烟屁股！”

“这儿不准抽烟。”

我笑笑不说话，五分钟后我在庭上听见了一声，“盲流——” 看了一眼座椅上差点歇斯底里的韶华，我对着她含情一笑站到了被告席上！

对，我是盲流，我就是一个小混混！

不对，我是金城扛旗的，我是这儿的大哥…… 第一章 金城 上车下车的地方都叫车站，路灯点亮了黑暗同时也点亮了我的心。

我提着一个双耳朵帆布包意气风发地走出站口。

冷风习习，行人寥寥，随着身边人流散去，几个流里流气的小伙子朝我走来。

我以前在县上的车站混过，知道这些是车站上专门欺负生人的混混，也知道我西装革履的穿错了行头，惹起了别人注意。

四处看看，确定已被他们雷达锁定，想掉头过于明显，只好把包拎紧，大大方方又漫不经心地迎面走了过去。

他们说的是金城话。

“你给两个钱，包包我们帮你拿。”

我们县上说金城话的人多，知道他们用金城话问你是试你，如果我会金城话，用金城话一答，很可能他们一听是本地人然后就算了，可我的金城话如同我的英语，说了还不如不说，只好用我一级甲等的普通话应道：“谢了，自己拿就成。”

他们几个人相互打了个眼色，果然站出一个高个压住了我的肩膀，另有几个从侧面一边用金城话嚷着“包给我们拿，我们拿……”一边夺我的包。

这些叫法都是幌子，让别人听见了也以为是提包拉客的在拉扯。

推搡中，我腰子被人干了两拳，小腿被人踢了几脚，争不过人多，被他们夺过手上的包往车站边的地下人行通道走去。

我犹豫了最多一秒，脚一快追了上去。

那些混混的目标其实不是包是人，当时的我还不够冷静，人行通道深处他们把我前后一夹挤到了墙边。

<<混世1>>

我有个好处就是——不爱惹事，但从不怕事。
这种场面我在县上也经历过，凭感觉，向一个头戴小白帽的混混露出了我善意的微笑。
“兄弟初到贵宝地不懂规矩，还望卖个面子。”
小白帽果然是领头的混混，他二十岁上下年纪，长着一张白皙的脸，小白帽的帽檐上用黄线绣了三只小脚丫。
他把包拉开翻翻，发现都是些换洗的衣服和一些杂物后把我上下打量，一脸不屑地拉起我的西装领子说：“妈的，老子最恨人穿成这样。”
“出来混总不能丢了县上的人。”
“这是交代背景也是点明主题，希望他高抬贵手。”
“你什么县？”
“清园县，我跟三哥混。”
“三哥是个什么东西？”
你们清园的车上来从没给我们烧过香。
“小白帽使了个眼色，还是那高个的上来想搜我的身。”
我一闪身躲过他的手，那高个骂骂咧咧地拿巴掌左一下右一下使劲打我的头……打人不打头，骂人不骂妈！
我一冲动，一拳就把高个撂倒，然后反手掐住了小白帽的脖子把他顶到墙上，掏出一把弹簧刀，脸一变，刀尖已经沾上了他的眼珠子。
“废了你这狗日的。”
小白帽想不到我手这么快，他眼里惊恐一闪即逝，镇定下来后盯着刀尖笑笑。
我最讨厌有人在我面前故作潇洒，反正也动了手，他一笑我一肘子就把他脸颊打了一个包。他看着我舔了下嘴唇，皱着眉毛的样子像是对我的行为表示惋惜。
他说：“兄弟，俗话说强龙不压地头蛇，你刚到金城，不论是对是错都不该动手，有什么话好好说。”
“我也知道不好，但我没好办法。”
他对边上的人撇了个大拇指，又对我一努嘴。
“包包还他。”
高个捂着脸，接过包包亲手递给我。
我把包提好，对着小白帽语气一缓。
“兄弟，就算个误会，我没心的。”
他盯着我看，然后笑笑说：“有心没心你先放下刀子，放下刀子你说什么我都听着。”
“那不成，我现在能说话全靠这把刀子。”
“拿刀子说话不礼貌，你放下，我的人不为你。”
“的确，我刚上金城也不愿意得罪这些地头蛇，也要给自己留条后路。”
我慢慢地把刀子从他眼前挪开，正打算收好放进兜里，却猛然发觉他眼里射出了一道强光。这道光和高个接应，意味着他要攻击，意味着他是骗我！
我不敢冒险，马上又把刀子放回了原来的位置。
“怎么了？”
“信不过我？”
“嘿嘿！”
“不是信不过你，是兄弟我胆子小。”
“我架着他就往外走，那些混混自觉地让开但均似笑非笑地看着我！”
“我有什么好看的？”
“不是他们炕头的媳妇也不是砂锅里的肉丸子。”
出了通道，我正要选逃跑路线，小白帽手上突然一发劲操开了我，我一惊知道不能回头抓他，又见他的人已经跟上，兵荒马乱来不及细想，我没头苍蝇般开始乱跑。
车站对面的马路是十字路口，十字路口上架着一座天桥。
小白帽见我往天桥方向跑，追着我“嘘”的一声给桥上的兄弟打了个清亮的口哨，远远地用手指着我

<<混世1>>

喊：“是他——”我马上倒退着下了天桥，方向一变，决定从马路边上的栏杆翻过去，这次思路很清晰，谁知被天桥下藏着的人打了一记闷棍，背一疼一个踉跄摔在地上，刚爬起来几双大手就扯住了我的衣服拉掉了我的包，紧接着老子英俊的脸庞就遭到了各路拳法的疯狂殴打。

打人先打脸叫封面，打小腹叫下砣。

小白帽分开众人边打边骂：“狗日的敢打老子的脸……”果然报应不爽，现在不是被你打回来了吗？

我拼命格挡，稍不注意又中了他一记“窝心脚”，脑袋一闷差点摔下去。

摔下去就宣告完蛋，因为“多打一”最怕倒，一倒再被人拿脚一踩就彻底武功全废。

好汉架不住人多，我强吸一口气忍着，把身体死死地靠着背后的栏杆，拼命用手护住头脸小腹等要害部位，然后弯成一只虾样……生命是短暂的，科学是广阔的，机会是难得的，经验是虚假的，判断是困难的。

希波克拉底说的我基本认同，尤其是第四句经验是虚假的，但找不到真的时假的就是真的！

经验教会我，这是对付“多打一”最好的防护姿势。

那些人打到手软，有人手一停，大家都停了，我等到身上的压力一轻，双手在前方一虚打，使出全身气力“唰”的翻过了栏杆向对面马路跑去。

小白帽扒着栏杆指我，张牙舞爪却又无可奈何。

“抓住他——”想抓老子？

门都没有！

我得意忘形地对他伸出一根中指，接着被一辆小摩托蹭了一下后窜进了一条漆黑的小巷。

今年是千禧年，人类文明走过了那么长的一段历程，谁知我刚下车就水深火热，金城让我微微失望之余又觉得刺激。

我们县上的车站就没这么乱，三哥的人很少这样赤裸裸地欺生。

出了巷子是一条大马路，马路对面是一个见不到头的长条花园子，每一棵柳树下都有机器往上打着绿光，略显诡异又绚丽无比。

我先看了看我的西装，接着咳出一口痰看看有没有血丝，没有。

不信又吐了一口，还是没有。

没有就好，说明没受内伤。

敌人凶狠，形势严峻，在这种情形下都能全身而退，为此我感到无比自豪！

刚点上根烟，心一静，我听见了水声，确定这不是眼泪后我走到栏杆边上看见了黄河！

在来之前，我曾无数次想象过我应该以一个什么姿态出现在传说中的黄河岸边！

我一直以为，那应该是一个风和日丽的艳阳天，或是残阳如血日薄西山的傍晚黄昏，背景音乐放的是《黄河大合唱》，有如猛虎下山最激情澎湃处，我左手轻托一杯茅台，背着右手伟人般凭栏眺望，在眼泪将落未落之际，用浑厚而富有感染力的嗓音饱含深情的吟诗一首，事了拂衣而去，惊鸿般了无痕迹。

唉，想到这我万分惭愧，懂得惭愧就是知耻，知耻而近乎勇这也是我美好品质中的一种。

看来，想在黄河边风光一把也不是个简单的事情！

我找到出口几步下到河边，刚想抄起把水洗个脸，一股子臭油味直接把我熏倒，身子往后一仰，手撑到了地上，“扑哧”抓到了一把黏糊糊的东西。

我第一反应就是屎，手张的像鸭蹼一样也不敢去闻，拿水洗洗，凭感觉再看看，黑糊糊的可能是沥青。

。

黄河边有沥青？

那时我还不知道金城是重工业城市，污染全球第三，美国的卫星打这经过都是黑蒙蒙的一块，还以为遇见了什么高科技武器。

解梦的有云：屎就是黄金。

那我肯定踩到黑金了！嘿嘿！

我抿着嘴笑，好兆头啊！

说不定这就暗示着我离飞黄腾达不远了。

<<混世1>>

世界没有我们想象的那么美丽，但也不至于特别糟糕！

我突然不屑再和黄河较劲——在你面前风光一把，说出去老子丢不起那个人！

不远处有一个桥墩子，我肚子饿了从那上了桥，刚走到桥头就看见了一个烤羊肉的档子，但为了犒劳自己光荣负伤，我打算吃点好的。

来前就听说金城的中华手抓是一绝，见有辆三马子开了过来，我上前挡住。

“中华手抓去不？”

“开车的师傅看着我，眼睛大而无神。”

“什么手抓？”

“中华手抓，手抓羊肉。”

“不知道！”

他戴着一个日本式毛线帽子套住了整个头脸，手上的白毛线手套已经让机油染成了黑色，猛看像郭靖再看像虚竹，估计再说他也不懂，我摆摆手走到烤羊肉那坐下。

心想：“将就一顿算了。”

“烤肉的师傅带着白帽子，他深邃而发着微蓝的眼睛告诉我他是个少数民族。”

他操着不太流利的普通话热情地招呼我：“小伙来，吃几个肉？”

“筋有没？”

“烤肉的师傅大拇指一伸，我知道他是夸我会吃。”

“三十个羊筋，三十个腰子，再烤两个羊油饼子，辣子要是甘谷的就多放些，孜然多些。”

“那师傅见我吃得香，和我搭讪，我说我们县上的羊羔肉那也是大大的有名，因为羊好，洒点盐和辣子都是生吃。”

把吃剩下的肉夹到了饼子里，我拿纸抹着嘴问：“多少钱？”

“烤肉师傅咧嘴一笑。”

“二十二！”

“我零钱不够，只好从西装内袋里抽出一张五十的结账，他拿着钱在灯光下看了又看，似乎觉得这是一张假钞。”

我说：“假钞哪有水印？”

“他拿手揉揉。”

“现在有的。”

“你不放心我再给你换一张。”

“他犹豫了一下递回来。”

我笑他真假不分，又抽出一张给他，这次他颠过来调过去看得更仔细了。

我逗他说：“这张就是假的了。”

“真……真的。”

“再看看，不行就换。”

“不看了，不看了。”

“你说的，就算是假的我也不认了。”

“他尴尬地笑笑，把大钱塞进钱匣子里，又从另一个口袋给我找零钱。”

我刚要咬着饼子等他找钱，突然耳边一热，两股酒气夹面朝我喷来，我左右看看是两个醉汉，一个是络腮胡子，一个有刀疤。

他们眼神凶狠，一边吆喝着要五十个羊肉一边偷偷地在打量我。

打量我干什么？

我一没穿裙子，二不是女人！

除了长得英俊外也没什么特点，哦，猛地一惊，是不是露财被人盯上了？

我发现他们的坐姿与众不同，一个个背都挺得笔直，醉成这样还能挺直，这要不是有功夫就是腰上或背上别了家伙。

半夜三更的别什么家伙？

这样一分析，他们一定是半夜出来劫道的黑道混混。

<<混世1>>

他们打着哈欠，眼屎脸上挂着也不懂擦擦，晚上活动白天睡觉，说不定还是吸毒的！

吸毒的六亲不认，下手又狠，我不想惹事。

接过老板找的钱，毫不犹豫地提着饼子就朝桥下走去。

“兄弟！”

果然他们其中一人喊了我一声。

我不应也不回头，保持速度继续往前走，只要一听到脚步，我二话不说就跑，这时跑没什么丢人的，和这些人玩命不值得。

他们没追来，我跑回桥墩子下摸摸兜里的钱，掰了一小块饼子连着羊筋扔到了嘴里嚼了几口……嘿，金城的人不怎么样，面倒是挺甜！

“老乡！”

“谁？”

我被这冰冷的声音吓了一跳，接着就看见两个人影从黑暗处走了出来。

妈的，还以为是见鬼了，原来是一个三十岁上下的女人带着一个八九岁的姑娘。

“什么事？”

这女人长相齐整，留着短发，背着床厚烂棉胎，提着根打狗棍，估计是怕身上有味道熏到我，远远的，怯怯地说：“我……我和姑娘两天没吃了，你可怜可怜……”她姑娘缩在她身后，头发脏得结成了疙瘩，小脸上有两个“红二团”，冻得像糊了层猪油微微发亮，大眼睛忽闪出一股惊恐的意味。

我暗叹出一口浊气，大的大小的小，要是俩漂亮姑娘该多好？

江湖救急，方显英雄本色！

我上前去拉那小姑娘的手，她的手有如玄冰，手背上风烂了，有几个粗糙的大口子。

她挣了几下就到了我的边上，我摸着她小脑袋，还把她小辫辫拽了拽给她作了一个鬼脸，她不怕我了，咧着嘴给了我一个蹩脚的笑容。

“告诉叔叔你叫个什么？”

小姑娘抬头去看她妈，她妈说：“叔问你呢！”

“蛋……蛋蛋。”

“宝贝蛋蛋还是洋芋蛋蛋？”

“宝……宝贝蛋蛋。”

我笑着叫那女人过来，把一个肉饼子递过去说：“别说话，你们吃。”

妈疼姑娘，全塞到了姑娘手里，小姑娘饿得狠了，但还是咽着唾沫和她妈推让了几下，我心一酸把咬了几口的那个肉饼子也递了过去，看着她们狼吞虎咽。

“老乡，你男人呢？”

那女人低着头使劲地咬着饼子，眼里满是泪花子。

“男人去年在家病……病死了。”

“哦，家里没其他人了？”

“还有两个老的，留着几亩地他们种着。”

“有地种为什么出来？”

“地旱，种出的庄稼不够吃，没……没办法只好带着姑娘出来投亲戚，可亲戚找……找不到，上来有日子了，没……没钱，只……只好要着吃。”

她说的我信，西北就是这么一个糟地方。

我们县上以前也没水没地没人没钱，沙地盐碱地多，种不出庄稼，天一冷，饿死冻死人是常事，直到1986年，我们那从金城下来了近万人建了一个大型火力发电站才热闹了起来，附近的村子借着这股东风有地的种地，没地的上县上打工……我最早就在县上打工然后又跟着三哥混，有记忆以来基本上都没吃过什么苦！

我问道：“那以后怎么办？”

那女人把饼子吃完，手在大腿上抹着，摇摇头，一脸的茫然。

“你拿着，估计帮不上什么大忙。”

<<混世1>>

”我从怀里抽出一百块钱递过去。

看着那女人的眼泪“唰”的流下，我觉得自己一下变得伟岸了起来，差点再掏出一张拍她手里。

“哭什么？”

出门互相帮扶一下，这不都是正常的吗？

”那女人突然把姑娘拉到身边用手一按。

“快给恩人磕个头！”

”蛋蛋懂事，我拦都拦不住，只好把身子偏偏假装受了。

“恩人，还不知道你的名字？”

”那女人问。

善人难行恶事，善事不留善名。

我很少行善也作恶不多，亦正亦邪所以不留全名，只说：“我叫根子。”

”“姓什么？”

”“姓……姓什么不重要。”

”“哎呀——”她还要执拗，我说：“你再问我就走。”

”她哀怨地看了我一眼，这一眼让我在冷风中打了个寒战——临走前，我女朋友素草就是这样看我的！

蛋蛋突然扬着脖子看着我。

“恩人，你上哪儿去？”

”“不上哪去。”

”“不上哪去是上哪去？”

”“不上哪去是……”唉，我实在说不出我要把她们丢下，自己找个地方睡觉去。

恻隐之心，人皆有之。

心软一直是我极力需要克服的弱点。

她妈拉住她。

“晚了，恩人要回家。”

”“哦。”

”蛋蛋显得无比失望。

我不禁脸一红，明知故问道：“那……你们怎么睡？”

”那女人解下黑糊糊的棉胎说：“这挺好，没风就能睡。”

”说着和姑娘在昏晃深处垫上厚纸皮，然后把铺铺得一丝不苟。

看我没走又说，“恩人回去吧。”

”“嗯。”

”我刚准备抬脚就看见不远处有人影在晃，隐约还有几句争执声，是不是刚才那俩打算劫道的醉鬼？”

我回头一看，这娘们长得还算端正，要是被人当了性奴隶怎么办？”

蛋蛋又怎么办？”

听说最近的人都有恋童癖，连幼儿园也经常发生性骚扰！”

我心里大为不安，咬咬牙说：“我……我也没地方去，干脆陪你们坐一会儿。”

”那女人支支吾吾地看着我的西装。

“那恩人你坐这，就……就是脏。”

”“脏不怕，我也不是干净人。”

”说着我坐在棉絮上背靠着墙。

那女人的嘴唇动动欲言又止，我知道她是感动了，我闭上眼睛把头撇到一边，然后耳朵乍起听着远处的动静。

谁知之前被人打了，现在气一松身子一软，眼皮重得像挂了块铅，“吧嗒”一下合上后就再没睁开。

完美的人生在完美的梦中。

在梦中我第二天就找到了工作当上了金领，工资好几万给的还是美元！”

美国人没文化，我对他们没好感，所以又要求换成了英镑！”

<<混世1>>

我上午上班，下午睡觉，晚上娱乐，一天工作一小时，闲来买彩票还中了几百万外加一辆小轿车。

每天吃中华手抓喝茅台抽大熊猫，就这样老天还为我下了一场钻石雨，大钻石冰雹一样地往下砸，奇怪的是马路上都是人，但跑来跑去却没人跟我抢！

我叫来了铲车铲卡车装，钱多得能买下美国联邦。

素草被我用战斗机接上来结婚，八星级宾馆里上千桌喜酒从大堂摆到了高尔夫球场，但凡人类以及其宠物都可以进来吃喝，一桌子凉菜四十八个，热菜四十八个，本想弄只大熊猫来给大家吃吃的，但估计批不下来只好作罢。

楼上的客房当成了包厢，游泳池的水抽干了也挪出点地方，我爹我妈大厅当中坐着，用漫天花雨洒金针的手法在那大派红包，大家拼命向我敬酒，我左一杯右一杯，喝完一杯又一杯，喝着喝着不对劲了，看看手里的杯子问是什么酒，拍马屁的过来说是人头马和路易十几，怪不得和海南岛上的鹿龟酒一样，我一个巴掌打翻几个，大骂一群废物，妈的，赶快给老子换国产…… 桥墩子下有两窝燕子正叽叽喳喳地来回衔着春泥。

我一觉醒来，懒腰一伸，猛地发现整张棉胎都盖在我身上，坐起揉着发黏的双眼四下乱看，哪还有一个人影！

大惊之余往身上一摸，完蛋了！

只摸出皱巴巴的一张十块！

再一摸脖子，脖子上的玉还在。

我不死心，脱掉外衣里里外外地翻，几遍过后一声号叫，差点狠狠地给了自己两个耳光！

我被贼母女扒了！

亏我还当她们是可怜人，现在不知道谁比谁可怜了！

我血液流量瞬间变得像亚马逊，热得像埃塞俄比亚凹地的埃特阿雷火山，滚烫的岩浆流到脑子里，连杀人的心都有了。

妈的，我这辈子最恨的就是有人骗我，骗我就算了，还扒走我的钱！

我发牢骚，黄河边的石头都遭了扫堂腿，有几个晨练的老太太从我身边走过，多看了我几眼我还对她们说了脏话。

我抱着头蹲在河边，站起来连打了几个水漂后又蹲下，反复几次直至冷静下来后，我轻声安慰自己：还好，什么都丢了人还没丢！

而且玉还在。

这块玉和素草那块是一对，是黄大爷临终之前送的，喇叭眼里分别刻着对方的名字贴身带着，象征着我们伟大而纯洁的爱情。

贼母女留下玉就说明她们还有良心，但她们的良心再多一点就好了。

上来前，我给家里和素草都留了些钱，但带上来的也有五千！

五千什么概念？

在西北农村很可能够一家人活上好几年。

我怀着无比悲愤的心情把贼母女留下的棉胎卷好藏在了一堆黄河石下，然后找了家牛肉面馆走了进去。

兜里还剩十块钱，管毳子，天塌下来也得吃饭。

开票的是个二十多岁的姑娘，带着一对油光光的红花袖套，手上拿着一把钢尺，估计是扯票的，她问我：“大碗小碗。

” 我白眼一翻。

“大碗。

” 姑娘又问：“加不加肉？”

” 我看着小碟子里莲花瓣一样摆着的牛肉片，也懒得问价钱。

“来两份！

” “蛋要不要？”

” “加四个！”

<<混世1>>

”那姑娘被我磅礴恢弘的气势所镇，使劲地看了我两眼，我把头一甩，潇洒地拿着票交给了下面的师傅。

三分钟后，我捧着一大碗面找她加了肉和蛋，我发现我碟里的肉比别人的要多，蛋也比别人的要大。

“贾雨村风尘识闺秀”，这姑娘是个有眼光的，就是长相太一般，皮肤也黑了点，个子不站起来看不出高矮，但脖子粗身材多数不怎么样。

想着不禁多看了她两眼，露出一个灿烂的笑容然后心满意足地蹲在了门口。

蹲，这是我们西北人吃饭的风格，蹲着吃饱站起刚好，不然总觉得吃食挂不住肠子。

我边上也蹲着一溜人，最边上一个刚来，右脸嘴边有颗黑痣，上面长出两根弯弯曲曲油光水滑的粗毛，他手上挂着两瓣生蒜，很羡慕地看着我的大碗，“啧啧”地说：“兄弟日子过得不错！”

”“不行不行。”

”“这都不行，那我们就活不成了。”

”好话人人爱听，落难之人更加虚荣。

我嘴一贱。

“来个蛋？”

”“来一个。”

”他身上的酸味能整晕苍蝇，他靠近点差点也把我整晕了。

我挑了个大的夹给他，嘴又一贱。

“肉来几块？”

”“两块就行，这几天我消化不好。”

”我夹给他一筷子，他舔舔舌头递过来一个醋瓶子。

“要不要？”

”我接过来倒了点递回去，他“刺溜”就把半瓶醋倒干了，拿筷子蘸点汤汁嘴里尝尝，皱着眉说：“这醋不酸，狗日的老板兑水了！”

”然后低头专心吃面。

亏他好意思说，碰上几个你这样吃醋的，我是老板我都要兑水！

我习惯是吹开面上的辣子先喝口汤，汤还在嗓子眼，我发现他面已经吃完了，这不奇怪，在西北两筷子的大把，我兄弟仨万就能做到。

他见我看着他，咧着嘴说：“你看我干什么？”

”我说：“好功夫！”

”他可能是怕汤凉了，转着碗连汤带风地往里吸，“嗷嗷嗷”几口就见了碗底，接着又伸出肥硕鲜红的舌头把碗沿子扫一圈，待最后一点蒜苗也扫到了嘴里才吧唧吧唧心满意足地把碗往地上一放，打了个饱嗝，抬抬屁股又放了个响屁。

“舒坦——”我看见有一滴汤汁挂在他黑痣的粗毛上，就像铁丝上沾了一滴机油。

“你喝汤有特点！”

”“知道功夫茶不？”

”“听过但没喝过。”

”“这样喝不烫嘴。”

”我一直以为这种人是我们县上的特产，没想到在金城也见识了！”

他戴上破草帽跨上了一辆挂着大编织袋的破单车，回头对我说：“哥们走了！”

”我怀疑他恋恋不舍的是盯上了我碗里的一个蛋！”

赶快把蛋捞起来几口嚼了，把剩下的面汤喝完，碗一放屁股一抬也想放个响屁，但挤了几下没挤出动静。

没办法，咱天生高雅，没有那么恶俗！

我走在马路上数着手里的四块三，心里算账，一个牛大碗一块七，两块钱牛肉再加四个蛋！

去他妈的，我决定先买包烟抽了再说，吃饱了没烟抽，那面等于白吃。

我在县上读初中时就经常有钱吃饭没钱抽烟或有钱抽烟没钱吃饭，人生最痛苦的事情莫过于此，没想到若干年后，这样的事情又发生了。

<<混世1>>

远远看见一间小铁皮房子，外面好像搭着一个木头烟架子，走近一看，还是间小书店。

此时此刻，书的价值远不如生活伟大。

我盯着烟看了一圈，跟里面一个姑娘说：“给我来包水上漂。

”水上漂就是海洋烟，因烟盒上一艘大船得此译名。

那姑娘身材苗条扎着根嚣张的马尾辫子，大眼睛好相貌，拿了包精品的就丢了出来。

“十二。

”我脸一红放回去，指着一包普通的小声说：“要……要那个。

”她瞥了我一眼。

“两块三。

”这个人丢大了！

我掏出钱递给她，惊鸿一瞥，突然觉得她有点面善，借了个火点上根烟发现她也在看我，看我干什么？

难道是我过于高大英俊玉树临风的外表吸引了她？

我一边笑一边出门上了马路。

这一路走得我有点犯晕，心里念叨这剩下的两块还能干吗？

算了，想的浪费了我刚吃的营养，该干嘛干嘛去，总之天无绝人之路！

接着新问题又出现了，不绝人之路又在何方？

我以前听县上的哥们说过，车站天桥那有人“摆残局”、“数玉米”、“玩三八”什么的，手法一般，只要下去就有机会赢钱。

那些东西都是我娘家人发明的，估计搞个十块八块够个饭钱很轻松，再好点搞个几十一百也不成问题，说不定就从此东山再起，发家致富了。

但是，那地方有小白帽晃荡着，被他逮住咬一口可不是好玩的。

权衡利弊，我难以取舍，只好从地上捡起一把碎石子听天由命，是单就去，是双就算了。

一把丢起，落下，我去数，结果是单。

我还不放心，想想抓起一把又数了一次，还是单！

没办法，既然天意如此，我也无话可说了。

白天的金城车站明显可爱。

站前路的两边满是地摊，车水马龙，人流如织！

我先躲在暗处看仔细了，确定未发现敌情才直奔天桥。

桥头上先是几铺打弹珠的，还有几个瘸子摆残局的，跟着就是一摊数玉米的，而且人气还特别旺！

好运气啊！

人多容易作乱，这是常理。

我捏着两块钱走到人群后面伺机动手，在动手之前，我要先给大家解释解释，什么是数玉米。

顾名思义，数玉米就是当庄的拿一只小碗，再抓一把玉米丢在里面猜单双。

我小家小户的不敢轻举妄动，看了一会果然发现这些玉米里面有一颗放了磁铁，行话管这叫“母”，一张木板似的碗盖子也割空放了铁皮，它吸着“母”顺着碗口刮，掉到碗里操纵单双，不需要时，“母”粘在碗盖上，把碗直接掀起就行。

为以防万一，我还要找托。

俗话说十赌九骗，不骗谁开店。

一般来说，庄家的原则多数是吃大赔小，但一味跟着钱少的这边压也不保险，最保险的还是要找到那个跟在里面起哄下注的人，再去分析“母”来打单双，多数不会吃大亏。

小打小闹也没惹人注意，很快，我就赢了十几块，远远超出了预期目标。

嘿嘿，瞧这钱好赚的。

最开始只敢压一块，两块钱拍下去怕翻不了本，连赢了几手后我改成两块两块地压，现在我财大气粗，五块五块的决定打他几手。

正高兴间，肩膀被人拍了一下。

赌钱时被人拍肩膀是大忌，我还以为是开赌档的人，但我没出千，所以心不虚，大不了吐回去几块买

<<混世1>>

个便宜。

脸一沉回头一看，发现若干双大眼睛正瞪着我，其中还有一个熟人，戴着顶绣着三只小黄脚丫的小白帽。

我想跑已经不可能了，身上前前后后捅着大大小小几把刀子。

我举手投降，笑笑说：“你老兄眼神真好。

”小白帽嚼着口香糖，当头就给了我一拳，然后又把口香糖黏在了我脑门上。

“我拳头更好。

”我哼了声把口香糖从脑门移除。

“我不是来找茬的！”

”小白帽侧着头看我。

“不找茶那酒喝不喝？”

”“酒就更喝不起了。

”“你娃胆子可不小！”

”“不大。

”“就没西瓜大。

”小白帽叫人把我架到了天桥下的旮旯里。

这地方乌漆抹黑又脏又臭，我知道要糟，一心想跑却苦于找不到机会。

小白帽看着我奸笑，驴大的眼睛使人不寒而栗。

我赶紧把赢来的钱加上的兜里的两块赌本一块掏了出来。

“哥们，拿去给兄弟们买包烟。

”他接过说：“手气不错啊？”

”“托您的福，还可以。

”小白帽下意识地摸了摸脸，他昨天被我打的包依旧青肿。

我怕他旧事重提，忙说：“我昨天刚上来，不懂规矩。

”小白帽一招“黑虎掏心”打得我捂着胸蹲在了地上。

“我看没你不懂的。

”我站起来苦着脸说：“真不懂，哥，我看你面善像个好人，能……”话音未落，小白帽又给了我一个高抬腿，我手被人架着无法格挡，不敢确定门牙还在不在，反正整张脸都麻得像落下了一张蜘蛛网，然后热乎乎的鼻血飞流直下。

“嘿嘿……我像好人？”

”小白帽笑着四处看看，又问周围的人说，“我像好人？”

”大家哄笑。

他扬扬眉又说：“我从小到大都没碰着过好人，也不知道什么叫个好人，活到现在都是坏人给我饭吃，坏人教我做人，你说我是好人，这对我来说简直就是一种侮辱！”

”我捂着脸半跪在地下，血滴下去刚好打了一只蚂蚁，它和米粒在血海中沉浮，一如我此刻的处境。

“就……就算是，我也是无……无意侮辱你的。

”他朝我吐了口口水，然后点上一支香烟。

“但你侮辱我事实清楚，证据充分，现在我代表国家对你进行公诉，然后再代表我自己惩治你。

”我随着他的目光看见地上有一堆好像是人刚吐下的面条，红的是辣子绿的是蒜苗，其形如泥色彩斑斓。

他要是把这东西糊在我身上，那还不如死了算了。

接下来的事情生不如死！

果然不出我所料！

他指着地上那堆面条说：“你把这玩意吃了我就放过你！”

”我无奈地笑笑，俗话说士可杀不可辱，我不是士，可以小辱，像如此大辱却是万万不可。

“我不是狗！”

<<混世1>>

” 他看我站起来，“呸”的一口浓痰又吐到了我的脑门上，只听他说：“你不是狗？”

你连狗都不如，你就是一头乡下上来要饭的土驴！

你看看车站外坐的那些姑娘，全是周边市县上来的，三个辣子给她就笑了，洗干净一个牛大碗日翻几个，我请你吃这碗面，就是把面子给了，把面子给了，你还不要？

我跟你讲，今天你不要，以后都别想要……” 刚好一个打扮时尚的姑娘怀里抱着只京巴下了天桥，她一转弯从我们身边走过，从我的角度看看不见她的上半身，但能看见她修长的双腿，这双腿正走着猫步，小白帽朝她打了个口哨，那姑娘回嘴骂了一句“人渣”。

小白帽对着我补充。

“你看人家抱的那才是狗，说了你连狗都不如！”

”又伸头出去朝那姑娘喊道，“你妈的人渣，老子是人棍！”

”脸上的浓痰已被我顺手擦在了衣角，西装现在好似抹布。

有人跟着给了我后脑一下。

“驴子狗子操的，叫你吃你就吃，别给脸不要脸。”

”我不搭理后面那人，他是小角色，我把手甩甩走到那堆面条前，慢慢蹲下，突然抄起一把转身就糊到了小白帽的脸上……之前，他有感觉，身子已经后退，但是来不及……“啪”的脸一凉，怪叫一声。

趁着突然，我掏出弹簧刀就捅向他的小腹，谁知他还有两把刷子，背顶着墙，反应奇快地抓住了我握刀的手，我刚想把手抽出，但已经有人跟上拽住了我的胳膊和大腿。

机会总如白驹过隙，再接着我手一疼被人打掉了刀子……以后的事我不想再提，但作为小说的作者，我又不能不提，一本好的小说我个人认为两个字必不可少，那就是“细节”，框架如果堆砌的是灵魂，细节就是在雕塑血肉，甚至是一切外表光鲜的东西。

小白帽把脸抹干作呕完毕，就指挥着他的兄弟拿棒子打我的脸和腿。

打腿我能理解，是因为我跑得快！

打脸呢？

这多数是因为嫉妒！

我长得英俊是应该的，他比我丑是必然的，如果就因为这点令他产生了嫉妒的念头，那说明他还不懂生活的法则。

由于脸和腿的位置相距太大，我的双手出于长度限制，护住了脸就护不住腿，护住了腿又护不住脸。

但本能终于迫使我找到了一个经典的姿势得以两全，那就是捂着脸，然后蹲下。

他见到棒子没打到该打到的地方就叫人住手，然后让我给他站起来。

我跟他耍赖，哼哼唧唧的继续蹲着。

“阳痿。”

”他在我臀部踢了一脚。

“要不要我叫人帮你勃起？”

”我眼睛一直往开阔的地方扫射，并且冷静地分析他的话是不是吓唬我，并心有不甘地寻找着机会。

他伸出指头。

“一、二……” 我扭麻花般地站了起来。

“要么打腿，要么打脸，自己挑一个。”

”我知道这是他的心血来潮在玩猫抓耗子，还知道暂时没好办法，必须先面临选择。

选择是后悔的制造者，也是一切痛苦的根源。

我再次权衡利弊，心想青天白日法制社会，他们不敢真把我打瘸，做人还是脸要紧，于是在若干秒后，从牙缝里挤出了我毕生引以为耻的一个字：“腿”。

话音未落，棒子就下来了，他们打断一根棒子后，还发现了我露出脖子的玉，抢走了我的玉后又搜出了我的证件烧了，证件烧了也就烧了，还捎带着把水上漂也烧了，最后剩下的面条又里里外外糊在了我的身上。

<<混世1>>

整个过程我未吭一声，骨气是无奈的产物，它的出现标志着我正走向堕落。当他们走后，我伤痕累累臭气熏天地爬出了桥底。阳光下我不再温暖，路人见我如见厉鬼，避之唯恐不及。我还看见了警察，他们抽着烟笑我，我不敢确定他们和小白帽有没有关系，但我刚才明明在心里呼唤过他们，那一刻他们是神，是玉皇大帝……这次回来数玉米真是自取其辱！出门前我无聊按照黄大爷教的方法算了一卦，卦象显明我今年命犯太岁，流年不吉。素草劝我说算了，我偏不信邪，后来信了，数石子数出一次单来还不够，又数出了两次单来，我现在怀疑，如果我继续数下去，估计还会是单的。所以，教训告诉我们，只要有一次你不信天，以后就都别信了，因为老天小气，就这点小事它可能就要记恨你一辈子！何况，做人也要有点性格，有一次没一次的事不是不能干，而是最好不要干。我身体上的巨大打击在心灵的升华中得以弥补，但眼前血淋淋的事实还仍需面对。我西服肮脏但是不烂，自脸部以下惨不忍睹，尤其是小腿肿得和大腿一般粗细，如同一根水灵灵的超大号白萝卜。我捡起了被踢到不远处的小刀，想笑笑，但笑一笑都牵动着神经，浑身疼得我呼呼直吸冷气。要是素草看见我这般模样会怎么样？她一定会哭。要是尔万呢？他肯定会笑，说哥，我都说叫你继续和三哥混，你偏不听。我就再说，古人云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尔万肯定会因此无意侮辱经典——天将降大任于死人也？哥，死人还降什么大任…

编辑推荐

热门的社会类黑道题材小说，同类题材有《东北往事-黑道风云20年》《打拼》系列等。

闪光的年代，血煮的江湖，真实再现震惊全国的“西北打黑第一案”——西北黑道老大的发迹与覆灭，中新社、《兰州日报》等全国几十家报纸争相报道的兰州黑社会事件——监狱作家亲述黑道经历，历时六年沥血之作，创作过程一度受到黑道威胁——一部比《东北往事 黑道风云20年》还要真实的黑道亲历记——网友争相传阅的神秘底稿，新浪初现便突破千万点击的惊世之作！
数万名读者联名要求看到实体书——两会期间，网民希望代表、委员关注的十大议题中，“打黑”排名第三。

<<混世1>>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